

鼎基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結果覆核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薪酬委員皆恪遵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如下：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楊富強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政治大學法律所/碩士 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庭長 善長法律事務所/所長	善長法律事務所/所長 鼎基先進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胡博仁 獨立董事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所/碩士 華漢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鼎基先進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漢聯合會計事務所/會計師 鼎基先進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力銘科技(股)公司/董事 (所代表法人: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凡事康流體科技(股)公司/董事 (所代表法人:奉善行投資有限公司)
陳麗玲 獨立董事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金融資訊所 /碩士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經理	鼎基先進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吳耀琦 獨立董事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台中商業銀行/協理	鼎基先進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1)114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 (A)	實際列席率 (%)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胡博仁	5	0	5	100%	114.06.24 續任
獨立董事	楊富強	3	0	5	100%	114.06.24 新任
獨立董事	陳麗玲	3	0	5	100%	114.06.24 新任
獨立董事	吳耀琦	3	0	5	100%	114.06.24 新任
獨立董事	蘇國賓	2	0	2	100%	114.05.27 卸任
獨立董事	陳順天	2	0	2	100%	114.05.27 卸任
獨立董事	張銘峰	1	1	2	50%	114.05.27 卸任

(2)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114 年度全部討論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會議日期	討 論 事 項
114.03.04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核。
114.05.06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調薪案。 2. 本公司擬修訂「CX-134 員工酬勞、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報酬給付管理辦法」案。
114.06.24	推舉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案。
114.08.05	審查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14.12.16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基層員工」定義及薪資水準之定期評估作業。

(3)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綜合考量公司整體薪酬在市場定位、產業薪資調查結果、公司所處產業之成長週期，並考量董事及經理人在公司治理、公司整體營運目標達成、公司財務條件及對內部公平性、一致性暨對外保有之競爭力，訂定並定期檢討薪資水準及獎酬制度之薪酬結構，以確保薪資報酬符合相關法令與公平原則。

未來，薪酬委員會將視經營策略方向及公司整體發展情況及永續發展運作實務的成熟度，適時評估將董事成員的薪酬與其永續績效(含環境保護、員工關懷、社會公益議題)連結，期盼貫徹永續經營的精神。